

### 評論 明恥教戰之五月

五月是我們中華民族最恥辱的一個月份！

由「五三」起直到「五卅」，連續不斷的國恥紀念日，每一個紀念日都是用了先烈的血淚和汗點綴成奪目的花朵，使我們後死者誠心動魄地顫動着！至少，熱血澎湃的愛國青年，會由這深刻的，嚴重的印象，深深地領悟到自己的責任是何等的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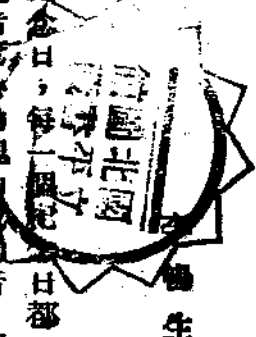
尤其在這東北四省淪陷敵手，華北危機緊迫的國難當頭之際，格外該認識了：五月，是明恥教戰有如千鈞之重的一個月份。

我們現在毋須回憶每個紀念日當時演成的慘象，但是，我們須確切地瞭解每個紀念日所含蓄的意義。換句話說：敵人施于我們民族的壓迫，是鉄一般不可抹煞的事實，流過紅的怕人的鮮血的同胞，是已經成了時代的犧牲者，然而，未亡的我們後代，應尋求敵人給予我們壓迫的根源是在那兒？進一步說：我們又將如何去爲我們死難的同胞復仇雪恥呢？

聰明的糊塗人會說：弱國是無外交的，由此點出發，他應付外侮的方法，只有屈服，妥協，軟化，結果是喪權辱國，絕沒有爭得勝利的一天！

# 監血政

第九期	第五卷
出版日七月五年三十二國民	編者勳政監衆民西山
號三十寺善崇原太	行發一期星逢每
券立號掛准特政郵華中	郵票通用
零售四分	半年一元
	全年二元
	本刊價目



### 目錄

- 明恥教戰之五月
- 絕無傳有之兩建設局長
- 永和劉建設局長之惡劇
- 文水建設局長之貪婪
- 縣事花絮再錄
- 和順之同備路木商
- 狂法殺人之交城公安廳
- 應縣衙承審之劣跡
- 祁縣貪而無恥的武科長
- 文水觀察記

但是，愚蠢的慈心人，他會覺得：你用拳頭打過來的時候，我必是屈辱腳掌給你踢過去。歷史的陳跡從來給我們：曾刻準備着頸血灑在臺上或襟上的辰光，魯國敗失地就此收關了。所以弱國的外交，應取大無畏精神的火拼式的方法，講理或者講力，都不能算是無上的妙策。

我們該記得我們的總理，在應付陳廉伯作祟的商團之亂的辰光，雖然英帝國主義爲掩護其爪牙把炮口正對着廣州，但是，總理鼓起正義的大無畏精神，不屈不撓，奮鬥到底，始

果是英帝國主義的香港政府退步下去。這些都是證明只有勇敢果毅，才是國際交涉的疆場上，獲得優勝的不二法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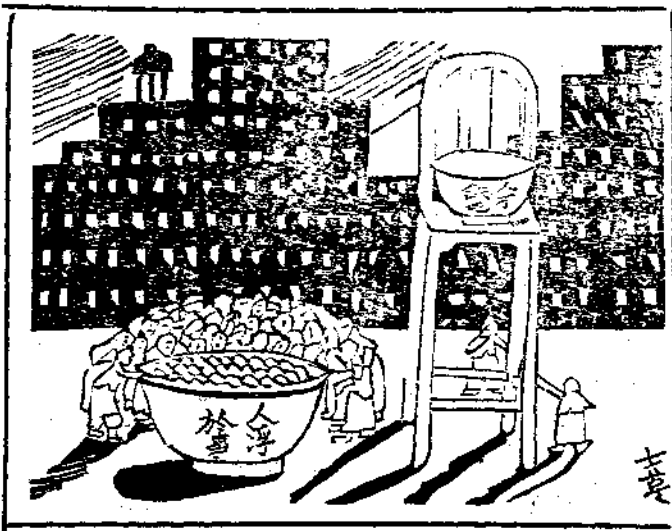
然而，自清廢末造以來，國中人士在心理作用的思想，養成了一種極其危險的劣性，那就是由第一步鄙視外人，到了第二步畏懼外人之後，現在則更進到獻媚外人了。無論在任何場合，只要有隆準碧眼的非我族類，總是失却了獨立的自信力，一以依賴願從爲請求出路之方法。寢假而成爲墮落，衰頹，委靡的形態，於是精神消亡，一切都成被動，社會交際是沒有人格，而國際交涉也就沒有國格了。由庚子事變到最近的九一八——如上海協定，塘沽協定，以及最近的收復深東失地，無不是這個弱點的暴露。

哀莫大于心死，如此延長下去，我們對於中華民族的前途和運命，殊覺十二萬分的危懼。

我們的先代，如關壯繆岳武穆張睢陽等，給我們留下了很光榮的一頁史跡。只有斷頭將軍絕無降將軍，像

這種身可殺而志不可屈的精神，才是民族存在的根本要素。我們在演劇上看到金兀朮跪拜陸路安，不由得我們肅然于節志之堅定的可貴。過去如此，現在亦何莫不如此。十九路軍在淞

——求供不相應 轉載上海品報——



滬喋血抗日，結果是不止于全世界對我們淞滬抗日的烈士讚美，就是對最的敵人也衷心表示着欽敬。

所以，我們在這五月來臨的辰光，要明白的瞭解每個紀念日意義，要

深刻的認識應運行的路線，要奮發的爲已死難的同胞去復仇雪恥。

現在的時代，已不同古昔了。現在，是以鬥爭求生存時代。現在是以努力獲光明的時代。尤其是要組織嚴密，團結堅固，訓練加緊，步伐整齊，行動一致。總而言之，必須團結精誠，才能够殺敵復仇，才能够復仇雪恥。前鑑不遠，土耳其，德意，蘇維埃俄羅斯，就是我們很好的榜樣。假如我們依然是病夫似的一盤散沙，依然是各不相謀，各行其是，意見紛歧，那不止是在過去枉流了先靈志士的熱血，並且未來的前途，也隱隱伏着無限的憂慮呢！蓋以如此紛擾下去，終點會是落入滅亡的陷阱之中。

五月的日節，是充滿了血腥味，我們要在這恥辱的紀念日，認清了戰鬥的目標，決定了戰鬥的方法，去努力的激戰，勇敢的鬥爭，一方面爲死者復仇，一方面爲生者開路。否則的話，歲月如逝，時機已迫，炸彈似的一九三六年就到了，這樣的環境，將不允許我們這個老大民族，再如此迷茫的苟延殘喘下去。

# 絕無僅有之兩建設局長

這裡，是兩位建設局長的功績！很值得我們擊鼓鳴鑼給予頌歌的事實。我們讀了永和的通訊，知道這位劉建設局長是這樣一塊活寶貝。而在披閱文水通訊之後，又知道楊建設局長是那樣的貪婪舞弊。在目前這新建設的辰光，固不容許這樣的不良官吏，可是，如把山西各縣都作一次巡禮，我相信好的份子，並非沒有，却也很難多見。但若如劉楊二位之胆大妄為，無視自己之職責，一言殘民以逞者，我又敢斷言是絕無僅有！

現在我們唯一的希望是：第一，民衆要努力深刻自己革命的意識，走上光明的坦途，對這些貪污土劣，予以不客氣的剷除。第二，執政的當局，應把民衆利益當作施行一切建設的前提，對這種政治下層的不良份子，要嚴爲懲治。那麼，不但經濟建設有早日完成，並且也更可以獲得民衆熱誠的愛戴！（編者）

## 永和劉建設局長之惡癖

（永和通訊）

永和縣，位居山僻，文化閉塞。鄉民日在剝削線上，宛轉呻吟，從不敢大喊一聲革命，驅逐貪污，打倒土劣。浸假而全縣事務，爲貪污劣紳所把持，故黑暗事件，屈指難計，茲抉擇其尤者，縷述於左：

查本縣建設局長劉文經，自任事以來，對建設事項，匪特未能忠於其事，反加以無端之摧殘，終日逍遙於吐雲閣中，度其鴉片生活，本已有逾官箴。不意去歲竟以該縣本縣藥某之女而竊動全縣，緣劉某素有煙色之癖，垂涎藥某之女，頗有姿色，遂假吸煙名義，時到藥家閑坐，初則藉吸煙而暗地調戲，繼則竟行強姦，藥某原

係樸實農夫，故畏其威勢，亦暗自飲泣而已。

至其販賣大煙，尤係拿手好戲，查去年區長訓練時，縣府令劉某代理本縣三區區長，到任後，即引用私人，俾便達其勾通剝削，私販煙土之能事。及原任區長回任後，查出舞弊多端，當即將其私人，分別開除管押。劉某以私人無事可作，乃遣其密去陝

西販煙，圖獲巨財，不意被稽查獲，送縣懲辦，該劉某恐牽連於己，于暗中大加周旋，始告了結。該劉某除販賣煙土外，更在不納國稅之事實下，販買吉生永棉花一千斤，又買羅廷峻八百斤，約值銀六百元，此項買賣，有局長之威勢，無人敢課以國稅。似此貪污敗類，而令其總一縣建設之樞紐，年耗民脂萬金，而養如此蠹色之徒，當局聖明，尤其無聞，吾輩小民，尙何言哉。

## 太原覺民派報社圖書部啟事

本社爲溝通文化起見特設圖書部代售全國七十二家書店圖書凡八下除種努力爲社會服務誠謀讀者便利倘承惠顧無任歡迎

### 文水楊建設局長之貪婪

(文水通訊)

文水建設局長楊本樹，智識淺陋，人格卑鄙，驕縱無能，奸謀險詐，自蒞任以來，毫無建設，且貪贓舞弊，假公營私，魚肉縣民，民衆痛恨，士紳斥罵，倘不依法嚴懲，速追吞款，何以伸民冤，而維法紀，茲將楊某蒞任以來之重要劣跡，貪婪弊端，舉其最顯著者，列陳於左：

(一) 偽造賬簿——當民國二十二年建設廳指令，特聘司師助手一人，每月薪水，均按十五元平均發給，該楊某竟於二十一年出賬，作為聘用，以此偽造賬簿，私吞公款，不下三百餘元，此種提前具報領款，嗣後始用人員，有縣府收發處文卷可查。

(二) 去年天雨連綿，河水漲發，縣城西北隅之石橋，被水漂沒，該楊某經手建築，計包工費二百六十元，乃該楊某竟出賬建築費六百元，三百餘元盡入私囊，然工程未固，不數日間，又被漲水冲壞，關於此種建築，地方士紳，早知該楊某私吞建費三百餘元，現擬文責冲毀，強令楊某重新

建築，但不另撥建費，該楊某恐士紳揭破黑幕，只得俯首聽命，從事建築，今春建設廳派委調查，楊恐查出此項弊端，復賄賂原包工者數十元，為將來作六百元之證明。

(三) 私征棉花稅——關於棉花稅之征收，建實二廳，並無隨時隨地之征收辦法，獨有該楊某之征收此項棉稅，與各縣不同，除按建實二廳之規定，應征收之稅外，每張稅票格外違法征收大洋五角，此項私征稅，既未奉令，又未收入賬簿，伊竟隱匿不報，剝削商民，令人可恨。

(四) 假公營私——自該楊某蒞任以來，約二年有餘，關於建設事宜，毫無成績，反假公營私，建實二廳原定四十畝之苗圃，為全縣栽種樹苗，該楊某竟將二十餘畝，私自耕耘二年，約收根四十餘石之多，皆搜入自己腰包，過其富豪生活矣。

(五) 私吞賄賂——去春各鄉鎮改選鄉長時，有樊殿魁者，意圖鄉長之位，故與該楊某商議，良好辦法，

該楊某竟賄賂一百五十元之選費，即可担保取得村長之地位，于是樊殿魁慷慨應許，委狀既出，不學無術病故，而該楊某親向伊家討索選費，伊家不明斯欺，未便付給，嗣經經人說合，結果給付一百元，此種事實，凡樊家庄之庶民，有耳皆聞，舉目不觀。扣此局長，謂非貪婪，豈可得乎？

### 德和信南紙印刷廠

承印

書籍雜誌  
商標傳單  
文憑股票  
銀行簿記  
五色畫報  
錫版銅版  
週刊日刊  
信箋名片  
精益求精  
盡善盡美

廠址太原西肖牆五十八號  
電話分局五十九號

# 縣事花絮再錄

因為篇幅所限，上期本刊發表之縣事花絮錄只有五篇。這一期把內容四縣的紀事，作成「縣事花絮再錄」。內容如何，編者身處抽起見，不願煩言介紹，只好讓讀者自己去領略了。不過，請讀者注意的是一和順之同蒲路木商一篇，因為果如該文所述，則新興事業，尙未見其便民，而先見其擾民，未見其利民，先見其害民，我們實在替着萬分的痛心。但是，我們希冀着將來的樂境，只能忍受着現在的苦痛，可是，也希冀同蒲路當局嚴查一下才好！因為藉事招謠，假公圖私的敗類，是有大影響於事業本身的前途的！未知同蒲路當局，以編者斯言爲然否？僅拭目以待之。

（編者）

## 和順之同蒲路木商

（和順通訊）

和順縣屬紫羅橋一帶，山脈蜿蜒，平原較少，故各該村民，大部均依山而生，苦況難以盡言。不意本年三月間，突有晉南木業合作社包商郝子長等，先後到達紫羅橋二村，聲稱奉上憲命令，來此砍伐枕木，及至二十九日，紫羅村山主李教順等，又奉縣政府票開：「奉閱主任電：指定紫羅，鐵橋，兩村一帶山林，准包商郝子長砍伐枕木十五萬根，共計包價五萬四千四百元」云云，並傳集各該村村長及山主等，到村開會磋商；該山主等奉命之下，遵即到縣開會，但在會議席上，該包商郝子長始終不承認包商之事，強稱彼等乃係「承」

主任之命，來此勸辦而已，並非有利可圖者，至於枕木價值，乃係省府明令規定，甲種每根銀二角，乙種每根銀一角八分，分毫不得增加」云云，旋即勸迫該山主等訂立合同，惟該山主及村長等，因該地人民十分困苦，賴山生活，今以極低之價格，砍伐其茂林，損失至鉅，該村人民是否如願，不敢擅專，允即回村商酌，一俟得到各個山主同意，再行規定，不意該包商郝子長等，狐假虎威，仗勢欺人，不顧地方人民生命財產之危險，竟強行於四月三日，率領大批工人，入山砍伐，該村村長及山主等，因畏彼等威嚴，不敢理論，乃請調縣長，請求

設法制止，不料縣長又答稱：「一經請公署電令叫砍，省府明令定價，礙難設法，」並謂：「以後不得再來生事！」該山主等因縣長既不與民作主，事只好坐以待斃而已，遂一任郝子長等個行逆施，孰知郝子長等居心叵測，竟唆使各工人不論樹之大小，一律砍伐，並稱如有村民出而阻撓，即行動手毆打，需來有何事故，均由彼自身負責云云，各村長山主等因無法安生，遂又請調縣長，聲明苦楚，縣長無法，只得會同該晉南木業合作社總辦楊占烈，前往各山林，親自勸查，結果砍伐不台理者竟有百餘根，但該郝子長等堅不承認，反而嫁禍工人，縣長爲了事起見，乃處罰各該砍樹工人每人一角，以示警戒，遂致各工人應復怨氣冲天矣！

據該縣子長等，既係包商，則樹價當然不能自由規定，應與各該山主等，共同議妥，始能發生效力，至於省府規定云云，乃省府上年度招包枕木之比較數，實非實際成交之價格，該縣子長等以此為証？擅自砍伐，由各方證明之下，則該縣子長等顯係聽上欺下，無可諱言，是時各該山主等，本擬再採其他有效方法，救濟損失，旋又奉到縣府訓令，所謂奉級署令，轉據包商縣子長呈以雙方擬定條件，兩村林主聲敘各預支木價大洋五百元，當衆均已通過，繕立合同收執，控告村長等反悔刁頑，敬懇飭縣制止云云，查前在縣開會時，所有該包商等所提樹價，各該村長等並未通過，更未繕立任何合同，至於預支樹價云云，更是無中生有，純係該商捏造事實，藉勢凌人，事實俱在，豈容諱飾？況且縣長在場，即是明証，則該包商等，豈能以一手而掩盡天下人之耳目乎？且按我警此次修築同蒲鐵路，純以不擾民，不害民為原則，此乃上憲所三令五申者，而該包商等購買枕木，純係交易性質，對民對己，自應

兩合人心，焉能仗勢欺人？又該縣長職在衛民，今乃糊塗了事，一任人民陷于水深火熱之中而不顧，其天良為勢力所湮沒，更無一絲之餘留矣，以此臨民，更安得有太平景象耶！

又如：和順縣屬之平遼路一段，縱貫南北，蜿蜒田疇，農民車輛之往來，勢所難免，因此官方恐尖銳車輪，損壞道路，遂派員監視，並定規章，藉資保護，用意本屬至善。不料該路自經商民承包之後，居然派人常川駐縣，凡未經納費領證之車輛，一概不准通行，地方人民，陷于有車不能用，有路不能行之景况中！至去年

### 枉法殺人之交城公安局局長

(交城通訊)

交城縣公安局局長田茂林，自任職以來，一味聽上欺下，大肆橫暴，並且田某為人奸詐無比，神通廣大，非法妄為，誠難屈指以計，茲將舉筆大者，略述於次：

(一) 去冬多有該縣廣興村朱劍緣者，在井垣管廠，因事還籍，路經瓦窰橋，突有盜匪數名，威迫將身帶之包服等件劫去，本人幸未遇害，當時

多事，有農民某，趕車上窩拉煤，因橫過此路時，為該查路員所見，竟將該民打罵交加，並罰款大洋十餘元始行了事？今春有農民用車送糞，橫過此路，亦被該查路員等打罰懲處！此外諸如此類之事，舉不勝舉，至令凡人民運載貨物經過此路者，概不敢用車矣！按修路本為利民，今則反得害民之結果，侵佔民田，反實為主，豈當局建設交通之原意，即如此乎？俾該包商等無法無天乎？甚願負斯責者，表白態度，迅速糾正，否則，民則官亦不能致富也！

趨往公安局報告，該局長為免上案，責計，便將該案置之不理，反謂該商，聞宋某前已向省警務處申訴，蒙警處派委調查屬實，遂將田某記大過二次，並無如報載之撤查也。

(二) 該縣南門協助守城之保衛團丁張三則，于去冬十一月間，夜探之際，有村民入城報該局報告劫盜之事，張三則因有正式警察在位，不便

自告奮勇，因而開門稍遲，不料因此竟觸田某之怒，竟不顧公理，將張三罰立地拘押該局十數日，其後又復送縣判處徒刑二月餘，至該門應負重責之警士，則只以開除了之，倒行逆施，藉此甚夥。今年正月十一日，有大

登村解學文者，被文水縣武里村周某，將車盜去，時解某因與本村鄰居社成立，素有歡隙，於是藉此私通田某，將杜某報告為劫盜犯，該局長立即派警四名，前往該村逮捕，臨行時，密令以懲辦盜犯辦法，重重責打，該警等遂遵命前往，將杜某捕獲之後，用鐵木等器遍身毒打，一時杜某氣昏倒地，氣息奄奄，四警復令村所派丁數名，將杜抬送縣府，行未數里，適至成村，杜某已一命嗚呼，竟作杜死鬼矣，彼時杜某之兄，悲慘若痛，憤恨填胸，竟欲奔縣申訴，又佈於局長威權，結果該縣承審員檢驗後，上下其手，裡外勾通，使解某出洋四元，乃將此屈冤命案了結。

(三) 又田局長素常下鄉，即帶有專制帝王氣味，不論何事，稍有觸犯，立即施用毒辣手段，非打即拘，

今春某日，將郭家寨村長郭某，因微末事故，冒犯局長尊嚴，即使用非刑苦打，頃聞被害人等，因受田某壓迫不過，已決定共同聯合，赴并實行控訴。

(四) 歷來公安局之一切費用，皆有預算，凡各派出所燒點油薪等費，均由局中預算項下開支，但該田某

### 應縣喬承審之劣跡

(應縣通訊)

應縣承審員喬松年，人格卑鄙，學識淺薄，到任以來，劣蹟昭彰，茲舉其劣跡數端，以饜閱者：

一、客冬廢曆年底，有該縣屬第四區李庄村村長張榮與村民李懷，因欠村款不交，報告李懷於本管區所。經警數度傳案，該李既不交款，又不到案。遂出拘票，差警二名前往，會同村長赴李家拘捕。斯時適李某外出，李妻口出不堪之言，辱罵區警。當時區警憤恨異常，念伊係婦人，不與計較，甫出門，李妻即在屋內大聲喊叫，區警村長同作弊，進家以後不論是非，即行開箱倒櫃，並搶去大洋拾數元云云。警士等以此舉動，關

每逢冬令，各街增派保衛團丁，協助守城時，即令各街每月津貼油火等費大洋三元，私入已囊，及至裁去協助之日，該項津貼，仍照常徵收，擲則人民，實開前此未有之先例！

總觀上列四款，誠屬濫職殃民，貪污不法之極，但不知當局者，能否為吾小民除此大害耳！

係重大，當即解衣示衆，急時飛報區所。李妻慮張聲勢，亦到區報告。區長略加訊問，該李妻吐出實情：一並未失去大洋，警士亦未開箱倒櫃，婦女一時糊塗，萬祈區長免我之罪；二區長以案關污良，送縣法辦，李某乃托人設法疏通，致將喬承審買通。不傳區警對質，祇傳村長張某開庭。不問是非，刑追村長承認捏造誣告李某，致將村長重責二百，罰洋七元。張某以事屬冤枉，心殊不服，喬承審喝令管押。斯時適視察員到縣，喬承審恐被查出，驚慌莫名，乃托人從中調解。當即立時開釋，並不贖罪，喬承審當場，決保守秘密。迄今張某猶疑

辱，無處申訴。

二、縣屬康幸庄村村民尤勇，家資小康，為人忠實。有同村楊某者，素行無賴，因與尤某結仇有年，屢謀傷害，不得其機，該尤某亦早知曉。楊某遂於去年廢曆十月間，心生一計，將煙土少許，炮製多種，偷置尤功屋頂草堆內，伊即報告：尤某吸售私煙，致將此物搜出，經喬承審判處徒

### 部縣貪而無慶的武科長

(部縣通訊)

部縣政府第一科科長武科長，(字友三)因爲和前縣長仁瑞有某種關係，適縣長於蒞任之初，即保薦武某充任第一科科長，到任未久，適逢教育局長趙鳳歧離任，武科長當與趙局長勾通，將趙局長經管的「覺民機關報處」移交於縣政府，歸第一科經營，武科長自經營這個機關後，每月支領地方公款五十餘元，不按原定預算開支，大半的款項，盡數飽入私囊，近經地方人士報告檢察委員會，檢委會派人調查，當向縣政府索閱原卷，武科長拒而不付，只寫開支單一張，後檢察委員由財政局查閱原預算

刑六月。嗣後，尤某大白底蘊，乃復訴楊某栽贓陷害。一經庭訊，楊某認栽贓不諱，當判伊栽贓陷害罪六個月。該承審既將楊某判決，又不宣告尤某無罪，雙方俱押。尤某屢次呈請開釋，而喬承審則置若罔聞。後尤某洞悉喬承審不釋之意，乃在大洋，於是乃托人暗出大洋數十元，始行開釋。

底冊，和該科長所開的比較，大不相同；照原預算，每月除雇傭夫役及職員外，大半經費，須購買日報雜誌；經營之主任，並無薪水之規定，乃該

科長除自支月薪二十元，並得薪費若干外，僅以極少之款，購置報紙，而實購並不購買，閱報室門戶終日關閉，人民未能進內閱覽。凡事一經官辦必稍延，現在部縣機關閱報處，完全把這句俗話說實了。又該科長與劣紳土豪勾通，屢壓良民，相庇惡棍，去年上段村村長趙連登，侵吞村款，被村民告發，該科長除將趙連登賄放，開贖款五百元外，並將爲首告發之人，拘押看守，其他類此之事，非一二，在勢利是設新政的現狀之下，若不去掉這種不良官吏，政治的前途，永遠沒有光明的希！

### 徵求漫畫

- (一) 本刊徵求出自心裁，寓意幽默，含刺激性之時事諷刺漫畫。
- (二) 漫畫面積，以橫二英寸又二分之一，豎二英寸爲合格。
- (三) 投寄畫稿，一經本刊登載，當酌增酬金一元至五元。
- (四) 投寄之畫稿，可任意署名，但須附真姓名及住址。
- (五) 投寄之漫畫，經本刊登載後，其版權即歸本刊所有。
- (六) 收件處太原崇善寺山西民衆監政運動會監政編輯部。



# 文水觀察記

普通所謂某地視察記者，大都是將該地之各方面都要提述到的，但是，如今我寫這篇文水視察記，却不能依照公式，而是單就我所想記的才記它出來，否則，縱有多少值得頌揚的地，我也一字不提，這因為無論什麼事，要說是辦理的很好很好者，那是當事者的本分，反過來，要是說某事辦得雖然並不壞到極點，但那當事者却已經對不起別人的信賴，而更對不起自身的人格了，這樣，爲了要使得使他們和他們所做的事業好起來，我們是有着提述出來，使八人都知道他們的不盡職，而大家起來，給他們一種告誡或彈劾；使着既始者不致再錯下去，而不錯者更加奮勉起來，這也不能不說是，一個公民應該擔負的責任或者說是義務罷。

現在歸入正文，將我所要記述的，一一分條寫在下邊罷：

(一)關於差徭局者：在這農村破產，經濟恐慌的時代之下，即使將許多無聊的機關縮小範圍，裁員減薪

(文水通訊)

我們小百姓也受不住，何況早就應該取消的關機關，而更不取消呢？本來這兩年以來，在文水是並沒有什麼特別差徭的，所謂差徭局者，早就可



以關門大吉了，但在文水，直到如今，這個機關仍然矗立不動，而且人丁茂盛，因此浮吃濫費，每月下來要有好幾百元大洋是開不了賬。因此關得本來就走到極端恐慌的文水財政局，如今更其恐慌到極端了！更奇怪的是，在二十一年冬季，省政府本已下令

着各縣差徭局歸併於財政局內了，並且前任李縣長在縣政會議席上，也曾發表過要歸併了，可是直到現在，仍然沒有歸併，這其中的緣故，令我們百索不得其解！

(二)關於征收局者：前文水徵收局主任于某，曾因失職而被撤差，本來算是沒有事了，不料去年冬季，王某因包稅賠累，藉某種口實，竟欲向于某分肥，藉作彌補，這時我們才知道，原來前主任自到差以來，即行違法多徵稅收，詐騙商民，比如各項稅票票費，按定章祇收一分，而于主任竟向包商徵收二分，因商民均係平民，不知所謂機關也者的內幕，因此統計下來，竟被這位于主任多敲去五六百元，因去冬被王某調查出來，所以就向他分贖，不料于主任不願意，因而又發生了糾葛，後來于主任是勢頭不好，便請建設局某某出來斡旋，但還並沒有什麼頭緒的時候，早被地方人士知道的一清二楚了，地方人們在憤慨之下，即擬聯名呈控，但于主任却來了一個贈之大吉，這時候縣長長因爲面子關係！也就先人民而後

上峯了，地方人士聽說縣長既經報告了，我們也不必再來多事，不過如今已經過了幾個月了，也沒有見有什麼結果！是誰之過歟？吾民不知也！

(二)關於官醫院者：文水官醫院，本為救濟一般貧苦無告之病人而設，每月經費，係由地方公款中抽調者，身任院長之人，本應認真從事，不料該院長劉子明者，竟想藉此大發其財，將診例提得高不可言，因此鬧得人們死到臨頭，也不敢踏進官醫院一步！因為劉院長的規定是門診二元，出診更不用說，原來劉院長每逢出診一次，即須先在院中飽吸八九錢熟煙之故也！這還不過，而且醫理又極其平常，大都辦不清病症，因而死在

劉院長手裡的人們，也就數不少了。這樣，劉院長本來可以辭職了，但是近來却又發現了一條新出路，便是奔走衙門，包攬詞訟，因此雖然得不到多數的診金，而又用賤費來代替了，自然在醫院中也就不得多見這位院長的踪影了！

(四)關於文峪河者：文水本為文峪河流經之區，舊日曾有惠文水利局之設，因而沿河農田，多能灌溉，對於小民們，不可謂沒有絲毫利益，不料自去年洪水氾濫以來，竟淹沒了無數的農田與村莊，舊河道亦被淤平，直至現在，該水仍無出路，四下飄流，因而為水所佔不得安居之村莊，有好幾十處，不得施種之農田，連一

千餘畝！加以惠文水利局因經費拮据而閉門，此時無能為力，但縣政府却仍待毫不過問！至於想要求得村民自動的去收拾，更是夢想，因為他們早都為水殘害一空了！這樣，今年夏季水漲的時候，文水又不知有多少村莊遭殃也！

除上述種種而外，本來還有很多要提述的，但因某種原因，這是再待一時期。

代 郵

投稿諸君鑒：四月份稿費已算出，縣市通訊員稿費，業經由郵寄發，所有本市投稿諸君，務希於一週內來本會庶務處領取，過期移歸下屆，特此通知。 編輯部

各縣市投稿諸君鑒，上月份本所發表之稿件，業經分別函請各該主筆機關，依法核辦。尚希以真確翔實之稿件，厚賜見惠為荷。 編輯部

文蔚閣南紙印刷廠

本廠特備完全國貨，兼聘專門技師，以供印刷界之所需，並置有鉛石兩印，承印各種票，各書雜誌，文憑股票，五色畫報，商標仿單，華洋書籍，銀行簿記，週刊雜誌，銅版錄版，各片信箋各種印刷，必期精益求精，自開辦以來，已歷有年，久荷各界嘉許，惠顧諸君幸垂鑒焉。

本廠主人謹啟

太 原 祥 記 公 司 廣 告

逕啟者敝公司向經理亞細亞火油公司煤汽油黃油膏各種機器油及洋燭臘料並卜內門公司洋碱燒鹼潔淨肥田粉各種顏料化粧品原料熟皮材料暨皮隆氏九一四藥品及英瑞公司各種牛奶淡奶代乳粉天津啟新公司馬牌洋灰等貨因貨優價廉久為各界歡迎現並經理太古火險公司保險事宜及天津油漆公司各色磁漆鉛油及陽泉建昌公司煤炭如蒙光顧毋任歡迎